

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學士後護理系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設置要點

113 年 8 月 5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輔英科技大學護理學院學士後護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確保教學品質，提昇學生學習成效，特依輔英科技大學教學品質保證實施要點第四點設置「輔英科技大學學士後護理系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」（以下簡稱本委員會）。
-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執掌
- 一、統籌規劃本系教學品質保證相關事宜。
 - 二、審定本系年度教學品質保證計畫書。
 - 三、審定本系年度教學品質保證成果報告。
- 第三條 本委員會設置委員5至7人，本系主任為主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本系所屬專任教師代表組成，以公開投票方式選任之，任期為1年，連選得連任之；設置校外諮詢委員至少1人，由本系主任聘任。
- 第四條 本委員會以每學期召開會議1次為原則；每次會議須有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，始得開會；須有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，始得決議；會議並得視需要邀請相關單位人員列席。
- 第五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陳系主任核定後送院教學品質保證委員會核備後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